

证券代码：837694

证券简称：ST 太和华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哲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股转

公司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6）、《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7）、《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9）、《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1）、《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告编号：2025-046）、《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7）、《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8）、《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49）。

除《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外，其他制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贷款并委托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金额及利率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为准），并委托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关联方杨哲、王琳琳、吴飙无偿为上述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反担保，属于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关联董事可不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400 万元，其中预计公司向关联方佛山热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服务或销售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预计关联方北京太和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的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预计关联方赢正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无偿财务资助的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公司拟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要求签署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哲、王琳琳、吴飙、孟颂东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太和华美（浙江）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